



(上接B9版)
2011年7月27日,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也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同意董事会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11年7月28日,公司完成了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划款工作。
2012年1月12日,公司将上述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尚在建设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16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939.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04.9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占期初募集资金总额的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04.94					
承诺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末是否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向	否	21,126.00	21,126.00	8,504.94	40.26%	2012年01月31日	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向	否	21,126.00	21,126.00	8,504.94	40.26%	2012年01月31日	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投向	否	0.00	0.00	0.00	-	-	0.00	-
合计	-	21,126.00	21,126.00	8,504.94	-	-	0.00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共计48,813.67万元,目前尚未使用,2011年7月27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000万元,2012年1月12日,公司将上述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本报告三(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3月8日置换1,499,694.66,详见本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承诺建设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目前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注: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因该项目尚在项目建设期,故本期尚无收益

证券代码:002546 证券简称:新联电子 公告编号:2012-008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11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收购南京新联电讯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讯仪器公司”)100%的股份,收购价格以电讯仪器公司2011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0362130.99元,并已于2011年12月17日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收购完成后,电讯仪器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电讯仪器公司原股东南京新联电讯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为同一控股股东,故本次收购形成的合并范围变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财务

报表期初数进行调整,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1.因上述同一控制下合并调整2010年会计报表,对股东权益项目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项目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730,677.19	-	13,814,608.95	183,837,522.99
追溯调整	5,732,000.00	-	-	4,359,483.76
追溯调整后余额	6,462,677.19	-	13,814,608.95	188,197,039.75

2.因上述同一控制下合并调整2010年会计报表,对2010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的影晌数如下:

项目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730,677.19	-	8,901,553.81	105,861,686.13
追溯调整	5,732,000.00	-	-	2,149,753.55
追溯调整后余额	6,462,677.19	-	8,901,553.81	108,011,439.68

3.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财务报表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没有违反企业会计政策之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调整追溯调整事项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为信息使用者提供了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要求,没有违反企业会计政策之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4.备查文件
A.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B.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C.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D.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影响2011年度财务报表追溯调整的专项说明》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46 证券简称:新联电子 公告编号:2012-009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9号核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3.80元,共募集资金70,9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040.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939.60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并于2011年1月28日出具了天衡验字[2011]00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经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净额67,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040.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2,959.60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详见公告2011-019《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12年1月12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告2012-001《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的公告》)。
三、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和经营规模的加大,以及因网络公司集中招标力度的加大,为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产品研发、材料采购、市场推广等资金的投入越来越大,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6,000万元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实现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利益。
四、相关承诺内容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

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超募资金中的16,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16,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提供了所需流动资金,该方案的实施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2年3月8日(星期一)上午8:30-11:30,下午1:00-4:00(临场)或收单期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12年3月8日下午4点送达。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南京市江宁区开发区秣陵路以南,苏源大道以西)。
3.登记办法:
①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手续;
②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④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须在2012年3月8日下午4点前送达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时间:
2.会议地点:
3.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含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场开会。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16日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保持机构向南京新联电子实施该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46 证券简称:新联电子 公告编号:2012-010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2年3月12日(星期一)上午9: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开发区秣陵路以南,苏源大道以西公司新厂区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会议登记日:2012年3月5日(星期一)
二、会议出席人员
1.截止2012年3月5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必须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机构指定的代表人,公司聘任的律师和公司特邀的嘉宾。
三、会议议程
(一)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审议《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修改〈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关于提名朱忠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关于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分别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2年2月1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2011年度述职报告。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2年3月8日(星期一)上午8:30-11:30,下午1:00-4:00(临场)或收单期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12年3月8日下午4点送达。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南京市江宁区开发区秣陵路以南,苏源大道以西)。
3.登记办法:
①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手续;
②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④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须在2012年3月8日下午4点前送达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其他事项
1.会议时间:
2.会议地点:
3.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若为授权则含授权委托书原件)提前半小时到场开会。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16日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保持机构向南京新联电子实施该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修改《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提名朱忠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	关于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关于前期财务报表追溯调整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1.请在相应议案后的表决意见栏目下“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委托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证券代码:002546 证券简称:新联电子 公告编号:2012-011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举行2011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2年2月27日(星期一)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互动平台举行2011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com.cn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公司有: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副董事长;独立董事韩志孟先生;保荐代表人唐敏先生;财务总监李正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南京新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八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2年2月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2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会议召开的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2月24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2年2月23日至2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2月23日15:00至2012年2月2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权,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截至2012年2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B座12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议案一、关于与河南投资集团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上述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关于与河南投资集团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三)聘请法律顾问
议案一、关于与河南投资集团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电话或传真机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2年2月22日。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总经理工作部。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2012-04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2月10日以电子传递方式发出,会议于2012年2月15日在南京市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成员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股权转让参加土地竞买议案》。
根据南京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2011年第20号),南京市国土资源局将于2012年2月16日举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公司拟以竞买方式取得其中NO.2011G06、NO.2011G97号地块的竞买,根据有关经济测算确定竞买报价,并办理相关竞买手续,公司以独立竞买,也可以联合其他合作方联合竞买。
NO.2011G06号地块位于栖霞区林山森林公园西北角,总用地面积为77024.4平方米,出让面积为65365.3平方米,容积率不大于1.4,为二类居住用地,挂牌出让底价为3.84亿元。
NO.2011G97号地块位于栖霞区迈皋桥街道电子网络厂,总用地面积为106018.2平方米,出让面积为87547.3平方米,容积率不大于2.2,为二类居住用地,挂牌出让底价为12.5亿元。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中国高科 编号:临2012-004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12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大股东北方方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集团”)的《权益变动报告书》,该报告书后续计划分提及,“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对内部资产进行整合,待相关条件成熟时,择机将内部股权资产注入,尽快实现上市公司主业调整和优化,做大做强上市公司。”近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披露了方正集团复函如下:
“方正集团已开展内部资产的整合工作,梳理发展规划,清晰业务内容,甄选目标资产,但方正集团集团中内部资产注入的内部资产的整合工作,尚未完成,因此,方正集团目前尚不具备将内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故暂不实施。”
二、鉴于上述情况,方正集团至少在未來6个月内,不会向中国高科提出注入内部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议案。
三、方正集团将继续推进《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述后续计划的实施,对内部资产进行整合,待相关条件成熟时,择机将内部股权资产注入,尽快实现上市公司主业调整和优化,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2月17日

股票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2-4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四)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代理人凭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和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2年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地点:“豫能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委托价格“361896”;
③输入“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申报。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议案1)	关于与河南投资集团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议案	1.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1股	2股	3股
2	1股	2股	3股

6.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7. 注意事项
①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②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2月23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2年2月24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上述地块的有关情况详见《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佰利联 公告编号:2012-008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近日公司收到了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河南省2011年度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科[2012]8号)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41000031,公司将根据河南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相关文件及时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减缴税款,落实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公司将连续三年(即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1年公司已按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影响公司2011年度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河南佰利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编号:2012-003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公司监事会先后于2012年1月15日和16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谢明先生和职工代表监事熊忠楠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谢明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监事 监事职务,熊忠楠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公司监事会充分尊重并感谢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的个人意见,并对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谢明先生辞去公司监事 监事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熊忠楠先生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后,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在职期间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职工大会分别选举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仍将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将尽快完成因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职务空缺的补选以及相关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40 证券简称:威华股份 编号:2012-003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公司监事会先后于2012年1月15日和16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谢明先生和职工代表监事熊忠楠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谢明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监事 监事职务,熊忠楠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公司监事会充分尊重并感谢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的个人意见,并对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谢明先生辞去公司监事 监事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熊忠楠先生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后,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在职期间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职工大会分别选举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仍将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公司将尽快完成因谢明先生和熊忠楠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职务空缺的补选以及相关后续工作。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华兰生物 公告编号:2012-002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12月被认定为河南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2011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2012年2月17日收到了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河南省2011年度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科字[2012]8号)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141000137。
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公司将连续三年(即2011年、2012年和2013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1年公司已按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影响公司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18日

六、备查文件
(一)本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二)本公司《关于与河南投资集团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三)独立董事《关于与河南投资集团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四)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合同》;
(五)国家能源局国能电力[2011]378号文《国家能源局关于同意河南新乡新中县“上大压小”扩建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复函》。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八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委托书 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的授权范围,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项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与河南投资集团合资建设经营新乡2x600MW超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票数量: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备注:
1.如欲授权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方填上“√”;如欲授权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12-004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11年公司申报开展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工作,于2012年2月16日收到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国家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41000031,发证时间为:2011年10月28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相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公司将连续三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1年公司已按1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影响公司对2011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12-001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国控股(中国中铝集团)公司于2012年2月17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发函[2012]93号)主要内容如下:一、原则同意中国海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二、原则同意中国海诚实施股票期权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
本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2月18日